喧哗

原创 王大米 王大米 2021-09-19 20:25

早上一只喜鹊在蹦跶

人的适应能力真的很强,搬进一个地方,两三天后,你能习惯每天早上起来看到铁床上的木板;一周后,你开始对这个地方所有的建筑有一个大致的方向感;两周后,你会忘记之前的生活,对一切习以为常。

这两天北京一直在下雨,空气明显变得越来越凉。我问学姐,读博读到第四年是什么感觉,她说,时间过得飞快。于是我觉得有记录生活的必要,和以前留学的时候一样,一周一周,先试试看。

入学周过得飞快,把两只行李箱和两只箱子搬进90年代感十分强烈的宿舍楼,门窗的果绿色油漆、公共浴室、盥洗室、和水泥地让我第一天晚上面对着空空荡荡的上下铺感到无比孤独。舍友家住北京,中午偶尔过来午休,在走廊尽头的不规则房间基本上是我一个人在住。

从热闹的家搬进单人宿舍,我总是感到孤单,平时总是透过开着的门缝假装不经意地往里面瞄一眼。我的宿舍正对面是三人间,屋子里总有一个人坐在上铺看东西,隔壁是一个拥挤的衣帽间,不知道里面住几个人,好几次我都看到里面一个人被包围在衣架上、床沿、各种橱子上挂着的无穷无尽的衣服堆里。楼梯对面的房间里,靠门的桌子上用暖光灯装饰得十分温馨。

公共盥洗室总是见不到人,也许我的作息时间和大家不同,一开始我总觉得这层楼就住了我一人。

入学周是各种各样的开学典礼和入学手续,第二周才开始试听课程。兵荒马乱的一周过去,我和朋友吐槽大家都是精英主义,都在宣扬同辈焦虑,朋友说,"你又何尝不是那个卷王呢?"也许真的是,我们都很主动追求想要的东西,多年的训练已经让我们学会如何目标明确地得到想要的东西,也只有这样,我们才能入围这个地方。

没有任何毛病,我只是觉得非常孤独。也许是因为初来乍到。我安慰自己,读博就是另一种模式的工作,把一切看作日常事务性工作,该做的事去做,该休息的时候躺平,不能再像学生时代那样夹杂过多的期待,没人有义务去关心你的情感需求。

最近我总会讨厌呆在图书馆,相比之下,我更喜欢待在嘈杂的公共学习区,类似于外面的西餐厅,有人玩卡牌,有人打麻将,有情侣看电影,有人在弹钢琴,有人看书,在这样的环境下,我反而更安心。

因为在人群中,我才不会觉得孤独。我需要听到大家大笑,和朋友聊天,吃零食,这才是生活啊。